

荥阳市公安局视频监控(一期)项目运维服务及网上督查、视频会议运维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荥财公开-2023-1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荥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荥阳市公安局视频监控(一期)项目运维服务及网上督查、视频会议运维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730 万元,招标人为荥阳市公安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预算金额：7300000 元；最高限价：7300000 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荥阳市公安局视频监控(一期)项目运维服务及网上督查、视频会议运维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荥阳市公安局视频监控(一期)项目运维服务及网上督查、视频会议运维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1.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2. 需落实政府采购的政策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最新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通过“中

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查询网页截图(截图内容要完整清晰)。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可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13日00时00分到2023年07月19日23时59分

获取方式: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参照《荥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CA数字证书办理服务指南》绑定CA数字证书,填写信息提交系统自动验证。在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登陆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人操作指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02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02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远程开机位):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荥阳市中原路与飞龙路西北角政务服务中心七楼)第一开标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荥阳市公安局视频监控(一期)项目运维服务及网上督查、视频会议运维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8月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荥财公开-2023-14 ;

2、采购项目名称:荥阳市公安局视频监控(一期)项目运维服务及网上督查、视频会议运维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1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4、预算金额：7300000 元；最高限价：73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荥财公开-2023-14-1 荥阳市公安局视频监控(一期)项目运维服务及网上督查、视频会议运维服务项目 7300000 73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1）2023 年 8 月至 2025 年 8 月视频监控一期项目 76 个高清卡口系统、2223 个高清监控、12 个宗教场所、部分中心机房设备的检查与保养，设备损坏的维修，软件的维护与升级，以及前端设备电费、传输费用的支付。（2）2023 年 8 月至 2025 年 8 月全市公安机关内部 453 处视频监控、警务督查平台软硬件的日常运行维护，检查与保养，设备损坏的维修，软件的维护与升级。及荥阳市公安局电视电话会议系统和视频指挥调度系统（公安局大院和指挥中心共计两套）日常运行维护。（3）对出入荥阳市的 9 个主要车辆卡口（郑上路赵家庄、郑上路李克寨、中原路桃贾路、中原路庙王路、陇海路郑州交界、科学大道郑州交界、科学大道上街交界、沿黄快速郑州界、沿黄快速巩义界）的设备进行更换及运维。

5.2. 服务地点：按用户指定地点、指定进度服务；

5.3. 服务周期：2 年；

5.4.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5.5. 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的验收标准及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2 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2. 需落实政府采购的政策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最新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查询网页截图（截图内容要完整清晰）。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可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年7月13日至2023年7月19日（招标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3、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参照《荥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CA数字证书办理服务指南》绑定CA数字证书，填写信息提交系统自动验证。在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登陆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人操作指南》）。

4、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3年8月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2、地点：

2.1、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2.2、开标地点（远程开机位）：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荥阳市中原路与飞龙路西北角政务服务中心七楼）第一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1、本项目招标公告在《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荥阳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

2、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

1.1、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手册请查询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1.2、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进入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看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七、监督部门：荥阳市财政局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名称：荥阳市公安局

地 址： 荥阳市繁荣东路 001 号

联 系 人：辛先生

电 话：0371-64604110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鹏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新城路麦普产业园 3 楼

联系人：范女士

联系方式：1359885304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范女士

电 话：13598853044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荥阳市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荥阳市公安局

地 址：荥阳市繁荣东路 001 号

联 系 人：辛先生

电 话：0371-64604110

电子邮件：111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鹏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新城路麦普产业园 3 楼

联 系 人：范女士

电 话：13598853044

电子邮件：PXZBDL00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